

東吳大學社會學系_____學年度「社會學實習」成績考核表

學生姓名：

實習機構：

實習期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共計____週，____小時

項目	評分標準	評分
一、出席狀況 (10%)	遵守機構實習時間規定	
二、實習態度 (25%)	1. 學習意願與態度 2. 工作責任感 3. 挫折忍受力	
三、人際互動 (15%)	1. 與機構督導、同事的互動溝通 2. 與其他實習生的溝通協調 3. 與實習相關單位及案主之互動(包括關係之建立、維持與結束)	
四、專業成長 (25%)	1. 瞭解機構目標功能與配合機構實務工作的程度 2. 專業知能與實務操作之運用 3. 瞭解和運用社會資源的能力 4. 專業角色的扮演 5. 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 6. 獨立作業能力	
五、記錄與報告 (25%)	各項記錄與報告內容之詳實程度、組織分析能力、是否按時繳交。(包括實習週誌、讀書報告、個案記錄、個案研討、實習總報告...等)	
實習總成績		

◎考核標準：

優：85-89分／佳：80-84分／尚可：70-79分／待加強：60-70分／不及格：60分以下。

◎對實習生之總評：

1. 實習生實習初期與實習完成後的總體表現：有明顯進步 略有進步 無進步 不予評論

2. 對實習生之評語：

◎對本系之建議：

1. 實習相關事項：

2. 其他：

學系督導老師簽章：_____

學系主任簽章：_____